



155083.1809

销售分类建议：规程规范/
电力工程/综合

DL/T 5095—2007

ICS 91.040.20
P 61
备案号：J692—2007

DL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P

DL/T 5095 — 2007

代替 DL/T 5095 — 1999

火力发电厂主厂房荷载设计 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for designing load of
main building in fossil fuel power plant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火力发电厂主厂房荷载设计技术规程
DL/T 5095 — 2007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三里河路6号 100044 <http://www.cepp.com.cn>)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7年12月第一版 2007年12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2.5印张 65千字
印数 0001—3000册

统一书号 155083·1809 定价 11.00元

敬告读者

本书封面贴有防伪标签，加热后中心图案消失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2007-07-20发布

2007-12-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术语和定义	3
4 总则	6
5 基本规定	7
6 设备、管道荷载	10
7 屋面、楼(地)面活荷载	19
8 吊车荷载	28
9 风荷载	29
10 雪荷载	40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除氧水箱支座及荷载任务书 典型格式	41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细粉分离器支架荷载计算假定和 原则规定	43
附录 C (规范性附录) 电除尘器荷载任务书典型格式	46
附录 D (规范性附录) 管道荷载任务书及代号示例	50
条文说明	57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下达 2003 年行业标准项目补充计划的通知》（发改办工业〔2003〕873 号文）的安排修订的。

本次修订主要根据 GB 50068—2001《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GB 50009—2001《建筑结构荷载规范》等规范，并结合火力发电厂主厂房结构特点进行。

本标准与 DL/T 5095—1999 相比有以下主要变化：

- 增加规程采用的设计基准期。
- 与国家规范协调，增加设计基准期、频遇组合、基本风压和基本雪压等术语的定义。
- 取消原规程的简化荷载组合公式，统一规定按国家规范的组合公式执行，但分项系数、组合值、准永久值及频遇值应按本标准取用。
- 增加活荷载的组合值、频遇值系数。
- 与国家规范协调，基本风压按 50 年一遇取用。

本标准仅对直接作用（荷载）作了规定，间接作用（如地基变形、混凝土收缩、焊接变形、温度变化或地震等作用）还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有关规定。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DL/T 5095—1999。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和附录 D 均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电力行业电力规划设计标准化技术专委会归口并解释。

本标准起草单位：西南电力设计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其春、贺清辉、鄢明章、王斌、曹松

涛、张华伦。

本标准第一次发布时间：1999 年 8 月 2 日。

本标准在执行过程中的意见或建议反馈至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化中心（北京市白广路二条一号，100761）。